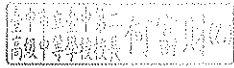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文件佈告欄

文件標題	檢送「公務機密維護宣導-淺談機密保護觀念之建立」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善用安全聯防通報機制偵破世紀大案紀實」各1份，惠請廣為宣導，請查照。		
文件編號	892-104523		
公告單位	政風室 陳南融 (分機: 55908)		
公告日期	2017-05-12 ~ 2018-05-12		
文件類別	科室公告		
公告備註	本文件為網路公告，將不再發正式公文		
一般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機密維護宣導-淺談機密保護觀念之建立.pdf (167.89k)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安全維護宣導-善用安全聯防通報機制偵破世紀大案紀實.pdf (121.09k)		
受文單位	市立國民中學(69所)、市立國民小學(230所)、市立中小學(3所)、市立高級中等學校(26所)、市立幼兒園(21所)		
單位簽收	學校登人		
擬	一、知照、公告周知。 二、陳閱後文存。 人事室主任 郭順旭 0575/1040	批	
辦	教師兼秘書 林靖濤 0575/1040	示	
文件內容	1、依據本局106年度廉政工作計畫辦理。 2、旨揭宣導資料同步置於本局全球資訊網/組織職掌/各室業務/政風室/預防宣導專區項下，請適時宣導運用。		

列印時間: 2017-05-15 09:23:57

淺談機密保護觀念之建立

※本文摘錄自法務部調查局清流雙月刊 106 年 3 月號

◎鍾永和(國防大學研究所研究員)

國人需確實瞭解中共對我之敵意，並且熟知特務人員的隱密性及通訊軟體的公開性，避免在通訊軟體上提及相關機敏事務，以免有心人的利用。

現今是承平時代，但企業與企業間的競爭殘酷並不亞於國家之間，商業間諜的傳聞不絕於耳，因此許多企業皆有一套保密防諜的管理規範，避免高階主管或技術人員被挖角至敵對公司，進而導致產品失利、投資失敗。其中以美國的蘋果公司最為嚴格，為了防範研發者有意或無意地將資訊外洩，蘋果公司在研發者的工作桌上做了不少嚴密的設計，除了讓研發人員在進行研究時只能透過特製的框架看到他負責部分的螢幕之外，更將每台開發中的 IPAD 用鍊子和開發桌鍊住，進而拍照存檔。這麼做的原因除了確保只有最高層級的主管們知道產品的原貌之外，更能透過每張桌子的不同紋路讓特定開發者與特定產品產生連繫；只要產品圖像失竊外流，便可立即追出洩密者與洩密的產品機型。蘋果公司的保密防諜工作還不只如此，對於和他們合作的廠商也是戒慎恐懼地要求每個環節的保密工作；除了將產品的生產鏈分散於不同的工廠以確保產品資訊的分散，更嚴格要求每個代工廠必須管制員工，除了以最基本的識別證進出外，更要通過金屬探測器來確定員工是否攜帶任何不屬於他們的器具離開。由此可知，保密防諜並不侷限於國防軍機，除了國防機密不能洩漏外，民眾在各級產業間的技術交流更需要小心謹慎，稍有不慎便會造成重大損失。頗受國內外消費者喜愛之屏東黑金剛蓮霧，其種植技術就曾因貪圖一時之利而洩漏，

致使許多農民需再改良蓮霧品種且精進技術後，才能取得與之前相同的利潤，實得不償失。

隨著兩岸之間各項交流急遽上升，不論是學術交流或是人才的流動都日趨頻繁，然而於國際各項賽事及國際政貿之間的交流，中共並未放棄任何打壓我國的機會。近幾年來的共諜案也是層出不窮，從破獲之共諜案件觀之，可能已建立多元之龐大情報網，顯示中共謀我之心未曾稍歇；更有甚者，放出模擬攻打我國總統府及各軍事基地的資訊，實嚴重威脅國家安全。

我國人則需確實瞭解中共對我之敵意，並且熟知對岸特務人員的隱密性及使用通訊軟體之公開性，避免在通訊軟體上提及相關機敏事務或任務資訊，此外，去港、澳及大陸地區遊玩或交流時，避免談論到任何機敏的事務，以免遭有心人的利用。一般民眾除了出國旅遊外，在公司上班時也要避免論及產品開發等資訊，以免造成商業間諜的誤會，使自己陷入不必要的官司中。

高級官員洩密更易造成國安風險，因此政府應儘速訂定〈國家保防工作法〉（即推動保防工作法制化），落實對高級官員於退休後出入大陸地區行為活動之調查，絕不因其政經地位而有所怠慢，也不因其政治派系不同而差別查察，方能杜絕造成國家機密外洩之危機。

兒時常聽祖父母講起他們年代的故事，聽著那紛亂年代的點點滴滴，除了對於戰爭的辛酸苦澀，一些承平時期的小確幸，還有些對於保密防諜的疑惑，隨著年紀漸長，方逐漸理解到保密防諜的重要性，絕非時代遺留的一句口號。

善用安全聯防通報機制偵破世紀大案紀實

■華國大飯店安全部經理 許肇仁

105年7月10日晚間，由俄羅斯與東歐籍犯罪集團在臺灣針對第一銀行提款機進行網路遠端遙控攻擊，讓提款機自動吐鈔，復由該集團外籍車手在各地提款機取款，因其手法前所未見，被喻為臺版「瞞天過海」。由於外籍嫌犯真實身分難以掌握，以致案情一度膠著，警方在鋪天蓋地過濾全國錄影監視器畫面外，另透過臺北市觀光飯店「安全聯防通報」系統傳遞可疑嫌犯資料。

華國大飯店（以下簡稱本飯店）安全部接獲通報後立即向房務部查詢過濾可疑人員，幾經比對後，發現共有兩位嫌犯在7月9日、10日先後入住，7月9日入住者為L君，7月10日入住者為M君，兩人的特色都是英語不甚流利，所留聯絡電話均係國外門號，同時均以現金支付押金與住房費。本人隨即將兩位住宿嫌犯資料通報臺北市警方專案組，該組立即派員前來向當日執班櫃檯進行查證入住細節，並調閱過濾錄影監視畫面。本飯店另依照該案之警調分工，將L、M兩位嫌犯所留之電子郵件信箱（XXX@mail.ru）與相關資料於第一時間通報臺北市調查處外事站聯繫據點，轉請調查局資通安全處進行網路犯罪的後續追查。

警方根據本飯店櫃檯描述與監視器畫面，發現L、M二人均在隔

日凌晨退房，辦理手續時神色慌張，甚至沒有拿回押金就要離開，另一特徵為二人入住時均未攜帶大型行李，但離去時都多了兩個大型帆布行李袋，警方依此確認方向正確，最後依照該飯店大門外監視器看到二人先後搭乘計程車反查，發現其最後停車點為臺北火車站，專案小組循線找出關鍵的大型寄物櫃進行守候埋伏，奠定了後續破案起賊的關鍵。由於警方在向本飯店櫃檯查訪時，櫃檯人員記得嫌犯在入住時曾提到還有一位朋友可能過兩天會前來入住，顯示仍有外籍嫌犯要來臺協助犯案，大幅增加了專案小組在臺破案信心。未久，本案東歐籍同夥抵臺，果然前往臺北火車站拿取贓款，讓警方專案組甕中捉鱉，漂亮偵破此一橫跨歐亞的世紀跨國巨案。

由於本飯店安全通報對於偵破本案具有關鍵影響力，臺北市柯市長於 105 年 7 月 27 日舉行破案有功人士頒獎典禮時，特別致贈本人市府獎狀；另本飯店亦因安全防護表現優異，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再榮獲臺北市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評鑑年度特優單位，由內政部葉部長與警政署陳署長聯合頒獎，亦由本人代表本飯店受獎。

本案另衍生有趣插曲，警方專案小組大批人馬前來本飯店查證後，飯店內可能藏有巨款消息不脛而走，各部門同仁都對這兩個房間產生「尋寶」的高度興趣。安全部先以職責所在，對該二房間進行嚴格進出管制，實施地毯式清查，上至天花板，下至馬桶水箱與床墊底下嚴

格查找，均一無所獲。安全部放棄後，房務部又以打掃清理為由再度大批動員，亦無功而返；最後則是客房部以檢視內部裝修陳設為由，入內翻箱倒櫃，當然也是空手而回，正當飯店上下疑惑贓款藏在何處之際？本人才悠然的表示，嫌犯入住時空手，走的時後提了兩大帆布袋，裡面應該都是贓款，大夥搖頭感嘆白忙一場，也印證了古人所說「非分之財不可貪」的道理。

（摘錄自清流月刊 106 年 3 月號）

